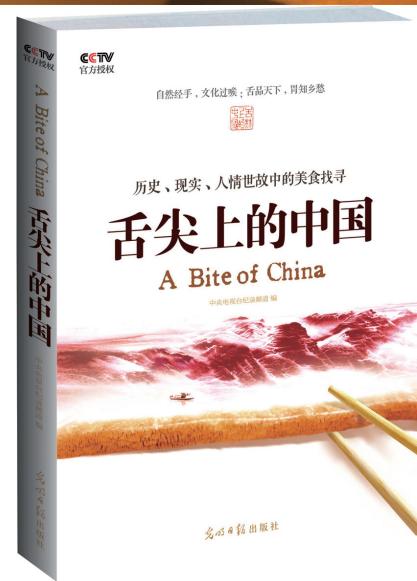


重点
阅读

中央电视台推出的电视纪录片《舌尖上的中国》播出后,引发了超乎预期的社会关注和收视效果。该片用镜头下的“美食”传递着中国社会悄然发生的变化,以独特的人文视角表达中国的文化价值理念,使“中国题材、世界表达”这一国际化的传播理念又一次得到了市场的验证。日前,图书版《舌尖上的中国》正式与广大读者见面,以图文并茂的形式展示了同名纪录片的魅力。

作为一部带着对食物的敬意和情感制作的纪录片,《舌尖上的中国》淋漓尽致地展现了缱绻在中华饮食文化中的况味,也激起了每个异乡人内心深处的那一抹乡愁。自开播以来,它的风头甚至力压电视连续剧,成为持续数日的热门话题,取得了商业与文化上的双赢。与此同时,数百家出版机构纷纷瞄准这一机会,竞相争抢图书出版权。有业内人士表示:“这表明《舌尖上的中国》不仅仅是一部美食纪录片,它同时也让我们受众产生共鸣,折射出普通老百姓自己的生活。”

在《舌尖上的中国》导演陈晓卿看来,该片最大的魅力是让世界通过美食了解中国。每一集的主角并非食物,而是人,表达的过程中文化的因素是不可避免的。“人如其食,食物总是与人联系在一起的。那些生动鲜活、令人垂涎的影像背后,反映的是人们的生活环境和生活态度。”陈晓卿说,食材无上下之分,

作为中国作协重点扶持项目之一的长篇小说《白那恰》近日面世了。作者诚然是黑龙江省大兴安岭地区的一名作家,他从2000年开始用了5年时间采访搜集资料,又用了6年时间八易其稿,才最终完成了这部作品。

这十多年,诚然走遍了北方分散在各地居住的鄂伦春猎民乡村,采访了百余位鄂伦春族老人,与他们一起野游狩猎,打渔挖菜,与他们同饮共舞、同欢共庆。这是一个没有文字的民族,历史故事只能依靠口口相传,一代代流传至今。《白那恰》中的故事就来自于作者同鄂伦春人们在篝火边的畅谈、木屋中的小酌,来自于每一次相聚时对祖辈往事的回忆。这十多年,鄂伦春人总说“诚然比我们鄂伦春还鄂伦春”——这句话的意思是说诚然对这个民族的生活习惯、风俗民情已经谙熟到习以为常,尊重、认同和思维习惯的合拍成就了《白那恰》。

“鄂伦春”意为住在山岭上的人。这个民族世世代代以狩猎为生,目前仅有数千人口,解放前为原始社会形态。他们共劳作,均分配,老少会得到额外多的关照;他们尊称熊为自己的祖先,捕猎狍子、狐狸,打渔,驯养鹿,割取鹿茸,再放回大自然中任其自由生长;用高超的手法剥取桦树皮,但不会伤及树的薄衣,树皮可以建屋或加工为盛放物品的器具,在现代则多用于制作工艺品。鄂伦春人的生活模式简单却又丰富,简单是指他们对于大自然所求不多,丰富是指他们的精神内涵根柢之深厚和持重。

《舌尖上的中国》: 再现美食的文化情怀

□秋 兰

全事故频发的回应,甚至有网友写了另一个调侃版本的《舌尖上的中国》:“冬天来了,当我国东南某地的人们用蓝矾为韭菜保鲜时,华北平原上正有人忙着把旧皮鞋做成胶囊……”在产品的工业批量化生产过程中,传统食物的手工制作变得日渐稀疏。然而,方便快捷的工业化却带来了令人忧虑的食品安全问题,足够的食物缺少的是同样足够的安全保证。

观众对《舌尖上的中国》里不少传统的加工方式印象深刻。在云南诺邓,村民用传承几百年的古法熬制井盐,火腿要腌制3年之久才能面世;在香港,和兴腊味家为保证品质,腊肠全部用手工制作,仅仅是肠衣就要存放一年以上才能使用;广西柳州阿亮家的祖传酸笋至少还要3天时间才能出缸,可第二天有人要来买笋,他决定推掉订单;下尧村民用植物的叶子给糯米上色……有人说:“我们对传统制作的留恋和向往无处不在,但这种对自然法则的尊重正在被工业化倒逼至社会边缘,保持食物原有的品质成了一件近乎奢侈的事。”在《舌尖上的中国》里,人们体味到久违的感动,这种感动来自人类对自然馈赠的感激和珍视,也来自都市人心灵深处的某些缺失。《舌尖上的中国》用委婉的方式告诉大家,尊重食物也是尊重人类自己和共有的未来。该书的出版亦表达了人们心底的呼吁:别让美好仅留存在回忆之中。

中国人用智慧巧妙地从自然界获取美味,这一切之所以能够实现,无不得益于他们对上天和食物的敬畏,以及对自已深爱的那片土地的眷恋。从《舌尖上的中国》中,我们可以看到人与天地万物之间的和谐关系。感动我们的不仅仅是食物的味道,还有历史的味道、人情的味道、故乡的味道、记忆的味道。

《(舌尖上的中国),中央电视台纪录频道编,光明日报出版社2012年6月出版)

在结绳记事中寻求人与自然的永生

□张好好

界。小说塑造了一批性格各异的人物,讲述了闻所未闻的故事,设置了震撼心灵的情节,描绘了令人向往的情境,把人带入一个神秘奇异、遥远陌生而又充满人性温暖的美好世界。

贯穿整部小说隐含着这样一条线索——“首领莫日根每天早上都会从记事绳上拔出一根小木棍棍,不知多少年了,他每天如此,这又是新的一天,仿佛这记事绳上凝聚了曾发生过的一切事情和春夏秋冬,也记录了流逝的岁月。这个记事绳是祖上传下来的,兽筋绳已经变成了油腻腻的黑红色,小木棍棍也被擦磨得光滑圆润。这是他们家族的历史,也是这个民族的历史。”

爱默生说,哲理意义上,宇宙是由自然和心灵组成的。然而在一个土木大兴的年代,何处是我们心灵的家园?自然被迫入一个逼仄的角落,自然之中的生灵以噤声之姿,等待着可能到来的坍塌与毁灭。江河改道,大山挪移,森林砍伐,污水纵横,生灵掠杀……人类作为无法推脱责任的肇事者,心安理得地在地球的版图上指点江山,侵吞自然孕育的享有生不息权利的万物,还有沙化——牟取暴利的建造业使得大地沙化,无视与蔑视“纪



律”使得生灵物种消亡、“沙化”,而贪婪必将使心灵沙化。

鄂伦春族是保守着古老生活方式的少数民族。他们没有加入无节制开采地球资源的行列,他们在中国的最北方大兴安岭大山下延唱着古老萨满对大自然之灵的敬拜和护卫。在每一天的结绳记事中,灾难与平安、感恩与饱足、欢悦与承受……这就是人与大自然应该遵循的相处之道,也惟有遵循“道”的纪律,人类与自然才能永生。

《(白那恰),诚然著,重庆出版社2012年6月出版)

阅读的真谛

■付秀宏

阅读之美妙,在于作品之深度,在于读者之沉醉,在于心情的超然,在于心灵的触觉。好书,平凡中会真意;妙书,激赏间悟真情;奇书,沉醉时品真味。深度的开掘,情思的摇曳,趣味的高妙,都在一卷文字中。

有一位先生说,阅读是“通往仙境的途径”。他又说,真正的仙境,在精神世界里。阅读通往仙境,是一种迷人的生活姿态。读书的“享受仙境”,并不等于闭门修炼。通仙之途是随时随地阅读,我两忘,心神悠悠,有如遇到知己般的人,听到久思不解的话,等于为你打开了一个全新的世界。即使是一本翻得很破旧的书,因不断叩问着心灵之门,也是弥足珍贵的。

写书人的“乐趣”,在于“造迷宫”;读书人的“乐趣”,则在于“走迷宫”。这一

“造”一“走”,类似于“眯着眼睛出迷”与“含着笑意解迷”。比如,一个知青在农村,偶尔得到一本《微积分学》,便痴迷于由数学搭建起来的神奇奥妙世界。他或倚在芦苇垛子上阅读,让冬日的阳光把书页抚摸得有些温暖;或躺在芦苇棚里阅读,耳边还不时传来棚子外的鸟鸣声。奇妙的微积分,让他忘掉了时间,仿佛身处一个鸟语花香的天地。

有意思的是,阅读能给人一种美妙的“内感觉”。即便是陋室,也能感受到阅读是一种心灵的远游。这种“内感觉”,是相对于人的视觉、听觉、嗅觉、触觉等外感觉而言的。一个人在迷人的文字中漫染开来,美妙的故事绵延不绝,好似一条语言的尼罗河,把心灵带入两岸无边的风光中。有时,阅读更像一种心灵的探险,既带来快感,也带来伤感。安徒生的童話有几个是让人快乐的?但那种悲伤的故事,让人体会到这个世界上某些人的苦难、孤寂和苍凉,让人心灵也更加纯净。有些体验型的阅读者,融入自身

独特的生命经历,对于内心世界的沉淀和体悟就会异常深厚。

哲学家海德格尔说:“语言是存在的家”。的确,语言是存在的家。有不少阅读者,在作家看似不经意的笔墨中,于无波澜处发现奥妙、奇崛。就像《红楼梦》,字里行间总有秘密需要探寻。用朱熹的话说,就是“读书譬如饮食,从容咀嚼,其味必长”。深情体味,至性至柔,抓住旨趣,必然会领略阅读的奥妙。

阅读的真谛,来自心灵的感动与交流,来自心性的沉迷与优雅。难怪有爱读书的朋友这样说,读书真不可思议,读得我快落泪了,心中有许多话。一旦把这些话说出来、写下来,心里便有一种无限快感,精神内质突然间丰盈起来。

不可一日无读

■李爱华

一直以来对喜欢读书的人都会徒

增好感。在这个传媒异常迅捷的年代,玩弄电脑手机打发掉每个人的休闲时光,而依旧迷恋纸质作品的人,就显得难能可贵。

一个语文老师和一个家长最大的功德是培养一个爱读书的孩子,睡前不读点儿什么无法安眠,因为只有爱读书才能成为一个有思想的人。一个人的阅读史就是他的精神成长史,一个人只有通过阅读才能从稚嫩渐渐走向成熟,在事业发展和精神成长中更具有潜力。

要想爱读书就要学会抵御各种诱惑和闲聊、发呆,还得会利用零敲碎打的时间。古时讲“马上,枕上,厕上”,现在讲的是“车上,床上,车上”,当别人对一些冗长乏味的会议烦恼不已,我却经常意犹未尽,每到这时总会收获颇丰。

午休时,我还喜欢闻着那脉脉的书香,在半梦半醒之间让书页从指间悄然滑落,对那产生的启迪顿悟的段落反复品味体会,如微风在心的湖底微微漾起波纹,只有爱读书的人才能真正体会到这种怦然心动的感觉。

读书和交友一样,不但要爱读、常读,还要学会去伪存真。书籍浩如烟海,应在有限的时间内读对自己更有益的书。书是读给自己的,适合自己的才是最好的,国人总是太在意别人的看法,什么都与别人比,应当不迎合、不攀比,跟风酸涩难懂的书不如就放下。朋友有真假,书也有优劣,一本好书甚至可以从此改变一个人的人生轨迹。

有的人书读了很多,但让他讲出来却无语,这无疑是只读了皮毛。读书不在多与快,而是在于你能否提炼出其中的精髓,指引航程,为你所用。交友时我们可以不怀功利之心,但读书时却应常怀“功利”之心,学习和借鉴,哪怕只是一点,也不枉费你的时间和精力。

做任何事情在坚持,读书更不例外。不怕慢,只怕站,每天一点点,方能聚沙成塔。日日读,读之不辍;时时读,胸中有“悟”。让读书变成自己不可或缺的一种需求,方能成为真正的赢家。



刘维芳 摄

书香茶座

文苑问道
——我与《人民日报》三十年之前文苑问道
——我与《人民日报》三十年之前

说真话 抒真情 求真理
——写在《文苑问道——我与《人民日报》三十年之前》之前
□仲呈祥